

证券代码：838757

证券简称：和众互联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宁波市高新区创苑路 750 号软件产业园区 B 座四层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鼎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707,764 股，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杨晓燕因生病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鼎伟先生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和众互联：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79,28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吴鼎伟、蒋红妃、宁波市派格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、宁波众诚和众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宁波友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原值为人民币 122,691,175.64 元，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,691,175.64 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与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国内保理应收账款池融资业务申请书》，为本公司与上海邦汇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在该《国内保理应收账款池融资业务申请书》项下办理约定的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 80%应收账款的借款金额的质押担保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在该《国内保理应收账款池融资业务申请书》相关项下的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98,152,940.51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5 年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向京东应收账款保理融资金额由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贷款(含 7000 万元)，增加至 1 亿元(含 1 亿元)，此额度为循环使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707,76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罗博文、邱宇凌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经与会股东、董事或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出具《关于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宁波市和众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